

## 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 关于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9375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现金分红金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截至2025年9月30日，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并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273,335,866.81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三季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9375元（含税）。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总股本160,0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50,000,000元（含税）。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现金分红金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根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及授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11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2025年5月19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为了更好地回报投资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及相关承诺，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后，在符合分红条件以及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情况下，制定并实施具体的现金分红方案，分红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00,000元，上限不超过180,000,000元。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拟分配金额合计未超过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属于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策的权限范围并在有效期内，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9日